

证券代码：000778 证券简称：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：2020-15

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

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2019年度审计报告确认，公司2019年初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3,216,374,754.66元，加上本年度母公司净利润869,900,968.98元，计提10%法定盈余公积86,990,096.90元，扣除上年度利润分配798,176,035.20元后，2019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3,201,109,591.54元。公司现有股份总额3,990,880,176股，2019年12月至2020年1月以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8,884,636股，于2020年1月17日向符合条件的452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份36,094,469股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回购专户上剩余股份为2,790,167股（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，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、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利）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定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现有股份总额以现有股份总额3,990,880,176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剩余股份2,790,167股后的股本总额3,988,090,009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5元（含税），派发现金共计598,213,501.35元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，如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动，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为基数，按照现金分红金额598,213,501.35元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红金额进行调整。2019年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：“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，采用要约方式、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，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

分红金额，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”，截至2019年12月31日，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总额为36,540,822.68元(不含交易费用)，可视同为公司2019年度的现金分红，将纳入2019年公司现金分红比例计算。

公司股份回购金额及现金分红金额合计634,754,324.03元，占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42.40%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未来三年股东分红规划》等规定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、利润分配计划、股东回报规划等要求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三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

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2020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还须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4日